

苗栗縣護理師護士公會 函

會址：360-苗栗市水源里22鄰金陽街15號1樓

電話：037-354512. 傳真：037-325503

e-mail:nurses.miaoli@msa.hinet.net

http://www.mlina.org.tw

受文者：本會會員所屬機構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(115)苗護解字第0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

主旨：本會擬於115年5月8日(星期五)舉辦「115年度護師節慶祝大會」，會中表揚資深護理人員，敬請推薦貴屬接受表揚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會資深護理人員選拔表揚要點辦理。

二、受表揚資格—

1. 凡正常且按時繳交會費之本會會員。
2. 累計入本會年資達15年、20年、25年、30年、35年、40年、45年會員，每滿5年可提出申請接受表揚。
3. 年資計算：以加入本會年資計算至前114年12月31日止(註1)。
4. 曾接受本會頒發服務滿15年、20年、25年、30年、35年、40年、45年資深護理人員表揚者，不得重覆或回溯申請(註2)。
5. 申請會員須仍在職且有執業登錄。

三、選拔辦法請參閱本會資深護理人員選拔要點。

四、請推薦貴機構符合表揚資格者，備妥**1. 護士/護理師證書正、背面影本****2. 並填具「苗栗縣護理師護士公會資深護理人員個人申請表」及「苗栗縣護理師護士公會資深護理人員表揚名冊總表」**請於**2月25日以前送(寄)達本會**，以利作業，敬請配合，逾期恕不予受理。

五、檢附本會資深護理人員表揚要點及個人申請表、名冊總表各乙份。

六、本訊息附件亦可在本會網站/會務資訊/常用表單處下載。

正本：本會會員所屬機構

理事長解昊容